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任何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 普 華 和 順 集 團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58)

#### 自願性公告

#### 董事會授權行使購回授權

茲提述普華和順集團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獲授予一般授權，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數量不超過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最多167,205,491股股份)(「購回授權」)。購回授權將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撤銷或修訂該項授權時失效。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授權運用不超過100,000,000港元的金額根據購回授權開展場內購回。購回之時間、價格及金額將視乎市況及其他因素而釐定。本公司認為該等購回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

本公司將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適用法例按購回授權進行購回。

於本公告日期，經本公司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悉，概無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表示其目前有意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司行使購回授權將視乎市況並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概不保證任何購回之時間、數量或價格。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主席  
林君山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位執行董事姜黎威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林君山先生、張月娥女士及馮岱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興棟先生、陳庚先生及王小剛先生。